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饶陆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41,685,20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408,349,147 股的 24.26%。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340,573,47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7%，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陆电子”）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饶陆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饶陆华	是	120	0.35%	0.09%	2018-07-16	2019-12-0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饶陆华	是	200	0.59%	0.14%	2018-08-10	2019-12-0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饶陆华	是	320	0.94%	0.23%	是	否	2019-12-04	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北京华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

注：1. 饶陆华先生本次质押的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

2. 饶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饶陆华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饶陆华	341,685,208	24.26%	337,373,474	340,573,474	99.67%	24.18%	340,573,474	100%	1,111,734	100%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饶陆华先生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未来半年内，饶陆华先生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2,537.3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95.23%，占公司总股本的23.10%，对应融资余额为149,225.2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3,537.3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98.15%，占公司总股本的23.81%，对应融资余额为153,025.20万元。饶陆华先生还款资金来源于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饶陆华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饶陆华先生为中国公民，住址为广东省深圳市，最近三年任公司董事长，控制的核心企业为科陆电子。科陆电子是一家以能源的发、输、配、用、储产品业务为核心，集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智能电网、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三大业务。

科陆电子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373,655,837.65	13,414,369,89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1,953,077.87	3,494,788,132.13
	2019年1月1日-2019年9月30日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2,340,929,623.06	3,791,321,3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455,173.37	-1,219,831,071.44

注：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018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审计。

6、饶陆华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用途为担保，不涉及融资资金。

7、饶陆华先生质押股份主要用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他股权性投资，目前其所质押的股份暂不存在平仓风险。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饶陆华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或其他担保物、追加质押物及与债权人和质权人协商增信等措施以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饶陆华先生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2018年1月至2019年9月，公司向饶陆华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市金粤投资

有限公司累计拆入资金79,922万元。最近一年及一期饶陆华先生与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未向饶陆华先生提供担保，饶陆华先生为公司多笔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不存在饶陆华先生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证明；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